


國定假日強迫工作

 匿名（進階會員） 勞動·工作 / 工時 2023-12-27 11:54

想請問，公司在上周突然通知跨年元旦要工作，但不發薪也不補假這樣是合理的嗎？那勞工有說不的權益嗎？（是正職員工）



李俊璋（認證法律人）

讚：0 留言：0

2024-02-14 11:10

詢問人你好：

依照[勞動基準法第2條](#)規定，勞工因工作而獲得的報酬泛稱為工資。勞工有實際提供勞務的事實，雇主即應給付工資。

至於元旦是否應出勤，則須檢視貴公司工時制度，如：一般工時、變形工時，以及是否採行輪班制度等進行判斷。

此外，勞工因婚、喪、疾病或其他正當事由得請假；請假應給的假期天數及事假以外期間內工資給付的最低標準，則以勞動基準法、勞工請假規則辦理。

如有相關疑義，建議向貴公司經辦人員詢問，或檢具勞動契約、工作規則向所轄勞動行政主管機關洽詢。

其他相關文章請參考《[在不同類型的假日出勤，如何分別計算工資？](#)》、《[公司的工作規則關於請假只寫「依照勞動相關法令辦理」，想知道有哪些假別，規範的法令依據分別是什麼？](#)》。

 [出勤](#)，[工資](#)，[假日](#)，[休假](#)，[請假](#)